

## 路加福音簡譯-祭司 (二)

2018 11 18 主日信息 主講：辜得榮 傳道

經文：

祂成為祭司、並不是照屬肉體的條例、乃是照無窮之生命的大能〔無窮原文作不能毀壞〕。【來七16】

引言：

從前人間的祭司，是神吩咐摩西設立的，是隸屬於亞倫支派；然而，祭司畢竟是人，總有軟弱之處，且律法無法使人完全。因此，耶穌基督親自降世為人，按著麥基洗德的等次，成為最高職任的祭司，做了更美之約的「中保」，這乃是按不能毀壞生命之大能立的，遠超過亞倫等次的祭司職任，是更卓越、更全備的。【來七】

信息：

### ☆祭司的國度

- a. 當亞伯拉罕殺敗諸王，救回姪兒羅得及其被擄所有一切歸回時，有撒冷王-麥基洗德（神的祭司）親自來迎接他。  
撒冷國指的就是「天上的國度」、「祭司的國度」。也就在那時，神便「立定」了耶穌基督成為麥基洗德等次的大祭司，並要來到世界上，為我們釘在十字架上，將我們從罪中贖回，成為永遠祭司的職任。【創十四】
- b. 在神呼召以色列人民出埃及後，便吩咐摩西說：「你們要歸我做祭司的國度，到我所指定的山上敬拜我。」而神的本意就是要人人都成為祭司。【出十九】
- c. 人間所挑選的祭司，因為受到律法跟罪的阻隔，無法全然完成神所賦予祭司的職任，反成為軟弱的祭司；因此，耶穌親自來到世上完成這職任的使命，就是按著麥基洗德的等次，成為第一位永遠的大祭司。  
今天，我們每一個人，也都要按著這樣的等次開始，承接神祭司的職任，就是接受神揀選呼召、帶有職分使命、也願意委身事奉神的人，而信徒跟基督徒的分別就在於此。

### ☆祭司的條例

- a. 天天點燈：禱告、讀經，是每日必須要做的；敬拜讚美、唱詩，也是每日必須做的。每一天，我們都要來點亮自己靈裡聖殿的燈，以頌讚為祭獻給神。【來十三15】
- b. 復活、被提：
  1. 復活：當天上的撒冷國，就是那不能震動的國度，降臨在半空中時，在基督裡已睡了的眾聖徒，都必復活，這是第一次的復活。而不信已死之人，都要等到一千年後，在白色大寶座前受審判。【啟二十5-6、12】
  2. 被提：我們參與在基督裡的、有使命的、有服事的、照主心意去做的，「被提」就與你有份了。
  3. 原來被提與祭司的職任有相當大的關係：我們是按著等次成為君尊的祭司，是接續耶穌基督在世上的使命，就當學習耶穌的樣式，完全降服神的旨意甘心事奉，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走入人群宣揚主的美德，傳遞神國福音的好消息。



壇上的火要在其上常常燒著，不可熄滅。

祭司要每日早晨在上面燒柴，並要把燔祭擺在壇上，在其上燒平安祭牲的脂油。

利未記 6:12